

**浙江金鹰集团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股票异动有关事项问询函的回函**

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提交的《关于请示控股股东股票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》已收悉。经核实，就贵司问询函回复如下：

截至目前，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浙江金鹰集团有限公司

2022 年 2 月 23 日

**实际控制人傅国定先生**  
**关于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股票异动有关事项问询函的回函**

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于2022年2月23日提交的《关于请示实际控制人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》已收悉。经核实，就贵司问询函回复如下：

截至目前，本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傅国定

2022年2月23日